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6-02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A 股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3 月 3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3 月 3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征询确认，公司及控股股东目前不存在亦未筹划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

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目前股价的合理判断，本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增持本公司股票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年内暂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及公司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5）及2015年7月9日发布的《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函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6）），自3月29日-3月31日通过港股通继续增持本公司H股7,689.20万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3715%。控股股东的此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有关规定。

4、经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知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拟定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5,606,32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送红股3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

股转增10股。(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可能被股东否决的重大风险。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中，送股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1日